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

惠府〔2023〕132号

## 关于惠南镇民乐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 （编号：S20201500370810）验收确认的请示

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有效实施本镇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，增加耕地面积，提高耕地质量，保持浦东新区耕地总量的平衡，我镇实施了民乐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S20201500370810）。项目实施面积为 1.3243 公顷（合 19.8645 亩）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为 1.2456 公顷（含“198”工业用地 0 公顷）。经测绘，建设用地减量面积 1.2261 公顷，净增耕地面积 1.247 公顷（其中净增水田面积 1.2186 公顷），新增林地面积 0 公顷。项目总投资为 59.5935 万元，均为我镇自筹。

该项目自 2020 年 4 月起实施，至 2020 年 8 月实施完毕。

现向贵局提出惠南镇民乐村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S20201500370810）验收确认申请，请予以验收确认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0 月 9 日

---

惠南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9 日印发

---